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府社婦字第1130001805A 號

附件：花蓮縣準公共化托育服務價格上限一覽表



主旨：公告「花蓮縣準公共化托育服務價格上限一覽表」，並自113年2月1日起生效。

依據：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辦理未滿二歲兒童托育公共化及準公共服務作業要點。

公告事項：花蓮縣準公共化托育服務價格上限一覽表(如附件)。

縣長 徐榛蔚